

**NEW!**

## 研究所學術倫理教育課程(重要)

- 自105學年度起，碩博士入學新生應於入學**第一學期結束前**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此課程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採網路教學方式實施，凡修習本課程之學生，須通過課程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
- 於申請學位口試時，必須備齊相關資料，且出示「**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之修課證明，方得向本系提出申請碩士學位論文口試。
- 學術倫理教育課程網址：  
<http://ethics.nctu.edu.tw>
  - 學生必須完成15個核心單元，課程總測驗共有45題，皆為4選1單選題。
  - 通過測驗後，學生可自行申請修課證明。

# 研究所課程規劃

## 【碩士班】

- **碩士生須修滿碩士班開授課程28學分並通過碩士學位論文口試，方能畢業。**  
28學分中，必須包括「計算機專題」(Special Topics in Computers)4學分及本系開授碩士班課程至少18學分。其餘學分得經本系同意後，選修本校相關系所開授之碩士班課程。以上學分不包括碩士學位論文。
- 本班學生有下列四科核心課程：
  - a. 計算機結構 ( Computer Architecture )
  - b. 作業系統 ( Operating System )
  - c. 計算方法 ( Computer Algorithms )
  - d. 電腦網路 ( Computer Network )
- **本班學生必須至少通過二科核心課程。**
- 本班大學本科系之認定包含資工、資科、資管、電機、電子、通訊、軟工畢業之碩士生。
- **若非大學本科系畢業之學生，必須至少通過三科核心課程。**
- 本班學生在修業期間或修業期間的前三學期，除「計算機專題」外，每學期至少須選修一門3學分碩士班的課程。**五年一貫學生第三學期起得不受此限。**

# 研究所課程規劃

## 【碩士班】

- 非大學本科系畢業之碩士生，若大學時通過下列四科大學部必修課程，經提出申請通過後得視為本科系生。
  - a. 資料結構 ( Data Structures )
  - b. 作業系統 ( Operating System )
  - c. 計算機組織 ( Computer Organization )
  - d. 程式設計 ( Program Design )
  
- 未通過之非本科系學生必須選擇下列兩種方案之一來補強其資訊基礎課程：
  - 方案A. 必須補修上述四科中未通過的課程，但通過之學分不得列於畢業學分。
  - 方案B. 必須至少通過三科碩士班核心課程，通過之學分得列計於畢業學分。

# 研究所課程規劃

## 【博士班】

- 畢業之前必須修滿博士班開授課程**18學分以上**，其中至少須修本系開授課程12學分以上，其餘課程經本系同意後，得選修本校相關系所開授之課程。
- 逕讀博士學位者，至少須修**滿30學分**，其中至少須修本系開授課程24學分以上。
- 以上學分不包括學位論文。

# 博士生資格考核

## 資格考核：

資格考核方式：分為**課程資格考核**及**研究能力考核**兩類，學生須通過其中一類。

### A. 課程資格考核：

- 學生須自本系開設之資格考核課程科目中通過三門。於資格考核規定通過期限內修課成績及格且排名達該班修課總人數**前三分之一**得提出審核申請，並經研究所事務小組認定通過。
- 學生於博士班入學前若有修習本系之課程，且符合資格考核課程之規定，應於入學第一學期結束前提出抵免申請，未申請者視同放棄。

# 博士生資格考核

## 資格考核：

資格考核方式：分為**課程資格考核**及**研究能力考核**兩類，學生須通過其中一類。

## B. 研究能力考核：

- 學生入學後至資格考核規定通過期限內發表一篇SCI/SSCI期刊論文得提出審核申請，並經研究所事務小組認定通過。發表之論文須為B級(Ranking:15%~80%)以上之SCI/SSCI期刊論文，學生與指導教授須同時為該篇論文之作者，且學生為非指導教授中第一作者。
- 申請審核通過之論文得列入博士班畢業論文點數，惟以**降級計算**，即A級期刊視為B級期刊；B級期刊視為C級期刊。

# 博士生資格考核

- 博士生中，一般生及在職生應在**入學後三年內**，身心障礙生應在**四年內**，通過三科資格考核科目（休學期間不計）。
  
- 課程資格考核科目：
  - A. Computer Algorithms
  - B. Computer Networks
  - C. Operating Systems
  - D. Computer Architecture

# 全校課程地圖

□ 課程地圖帶領你探索自我、了解自己的能力，思索升學與就業方向，以進行選課規劃，提升競爭力。

□ 網址：<http://coursemap.ccu.edu.tw/>

□ 內容：

□ 系所課程：系所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修業流程、課程規劃等。

□ 通識課程：通識課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分類及規劃。

□ 服務學習：服務學習是一種經過系統性設計的服務方式，主要是把反思活動加在傳統的志願服務中，引導學生能經由服務經驗的體會，提升專業生活知識的學習效果。

□ 工作與選課建議：分升學及就業兩大類，依據所屬院所提供相關資訊。

□ 學校單位連結

